

# 注意！近期这些电信诈骗案件频发 永康公安：应提高警惕，不轻信犯罪分子的利益引诱

通讯员 吴丽丹

近期，我市发生多起电信网络诈骗，尤其是网络刷单、网络贷款、网购退款这3种类型的诈骗多发。为进一步提高市民的防范意识，市公安局梳理出网络刷单、网络贷款、网购退款等电信网络诈骗案例，揭露诈骗手法，希望广大群众提高警惕，不要轻信犯罪分子的利益引诱。

## 网络刷单来钱快？ 反而损失20余万元钱！

10月11日，家住西城街道的潘女士在QQ上添加了一名陌生好友。在其空间看到刷单信息后，可观的收入令潘女士心动，便主动询问对方如何刷单。

一番交谈后，潘女士开始了第一次接单。第一笔，潘女士刷了一单100元的运动鞋任务，对方立马向其返还了本金加利息共计105元钱。紧接着，潘女士接到了第二笔任务，完成后，却没有立即收到返款。询问客服后，对方称，要一次性购买6个任务才能结算返款，并向潘女士发了一个二维码。

潘女士扫描了二维码后，用支付宝向对方转了第三笔1000元，第四笔1000元，共计15笔203019元。期间，潘女士还向贷款软件和朋友们借了不少钱，可她最终并未等到所谓的返款，反应过来的她才

意识到被骗，赶忙报了警。

警方提醒：网络刷单属于违法行为，不要有贪图小便宜和轻轻松松赚大钱的心理，在网络刷单的虚假交易中存在很多欺诈风险，切勿盲目相信。

## 网络贷款放款快？ 反被骗17.5万元钱！

10月4日，正在上班的徐女士接到一个电话，问其是否需要贷款，因刚好需要5.5万元贷款的徐女士便回答道：需要！并添加了对方的QQ好友。

10月5日，两人的好友验证通过。紧接着，对方方便让徐女士提供名字、身份证号码、放款银行卡卡号等个人信息，并向徐女士保证手续能很快办理完成，信以为真的徐女士便安心等待着。

过了一会，贷款公司客服又以放款需要包装费、保证金、担保费、刷信用等为由，让徐女士转账。丝毫不起疑心的徐女士在10月5日到10月6日期间，按照客服的指示，分10次共转了175550元。当客服表示所有操作已完成，但公司财务不同意放款时，徐女士才回过神来，发现事情不对劲，赶紧报了警。

警方提醒：市民接到放贷者电话后，需提高警惕，不可轻信异地贷款，也不要盲目使用APP办理贷款手续。一般正规公司贷款是在拿到

贷款后收取相关手续费和利息，如果对方在贷款前以各种理由收取费用，可能就是骗子。

## 网购客服要退款？ 反被转走33999元钱！

10月14日，租住在东城街道的郑女士在家中接到了一个陌生电话，询问郑女士前段时间是否有买过某个牌子的纸尿裤，并声称这款纸尿裤质量有问题，为表歉意，现在要双倍退款给郑女士。虽有些惊讶，但前段时间确实有为孩子买过此款纸尿裤的郑女士没有多想。

挂了电话后，郑女士便扫描了对方发送过来的支付宝二维码，长按识别了二维码后，出现了一个网页，郑女士按照网页提示输入了个人信息，并按照对方的要求，将网页下方的验证码发送了过去。紧接着，对方要求郑女士将其支付宝里的零钱转到银行卡上，郑女士照做。随后，对方又要求郑女士去手机银行里借钱，觉得不对劲的郑女士连忙去查看自己的银行账户，发现自己有3.4万元钱的账户里只剩下了不足1元后立即报警。

警方提醒：陌生人发送的网络链接和二维码，一律不点击。正常情况下，卖家退款的钱会退回到买家自己的购物账户中，如果是用银行卡支付的，退款会直接退回到银行卡。

## 捡到手机发现未设密码 男子自作聪明转走 微信余额却难逃法网

通讯员 何毓颖

10月12日，家住唐先镇的吕女士驾驶电动车前往象珠镇派溪吕村办事，途中不慎将一只黑色vivo牌手机掉落，价值约300元。掉东西是自己运气不好，吕女士也就当这事过去了。

次日，吕女士将手机卡补回后重新登录微信，竟发现微信余额里的1200元钱没有了。由于一直很忙，吕女士10月14日才去市公安局象珠派出所报案。

接到报警后，民警立即展开调查。通过查询吕女士的微信转账记录，民警发现钱被分2次转给了一个名为XXfvie的微信账号，而该账号的所有人为陈某。

10月15日17时，民警终于找到了陈某。经查，陈某就是捡手机并转账的人。

涉案人陈某，39岁，唐先镇人。10月12日16时许，他在接儿子放学回家的路上捡到了一只手机，见四下无人便将手机带回家中占为己有。

回家后，陈某发现手机并未上锁，且微信账号内有余额3000多元。为方便使用，陈某还特意手机设置了新密码。

为了保险起见，陈某先用该手机添加了儿子的微信XXfvie，并将1200元转到该微信号上，随后将好友删除。

10月12日17时许，陈某又将1200元钱转回到自己的微信账户中。没想到，儿子的微信号也是通过陈某的身份证注册的，自作聪明的陈某最终难逃法网。

目前，陈某因盗窃已被市公安局依法行政拘留，涉案财物均已返还给受害人吕女士。

日常生活中，我们总是教导自己的孩子要拾金不昧，而该陈某在捡到手机后不仅占为己有，还通过多次给儿子微信转账盗取他人钱财，实在令人唏嘘。

警方提醒：父母是孩子最好的老师，拾金不昧不应该只是一句口头说辞，更需要我们每个人以身作则。



## 交通违法 零容忍

20日，市公安局多警种联合深入开展“珍爱生命、远离车祸”道路交通安全大会战统一行动，对酒驾、电动车不戴安全头盔、电动车违法载人、违法加装遮阳伞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“零容忍”，守护群众出行平安。

当日，依法查处电动车违法行为394起，酒驾人员16人，其中醉驾7人全部依法刑事拘留。

通讯员 程斌 摄

## 男主播半夜在骨灰堂前唱歌被处罚

通讯员 胡咏琴

10月15日晚11时许，市公安局花街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，在花街镇金丰村附近，有人连续几天在半夜唱歌，严重影响休息。

接到警情后，值班民警立即带队前往，但并未找到唱歌人。因时值半夜，山路崎岖也没有路灯，民警一行人只能根据歌声传来的方向，借着月光和手电筒徒步绕山巡查。

经过近1个小时的苦苦搜寻，民

警终于找到了正在放声高歌的陈某，而其唱歌地点竟是在半山腰一座隐蔽的骨灰堂前。随后，民警立即阻止了该行为。

经询问，该唱歌男子姓陈，云南昭通人，24岁，是快手直播平台的玩家，为吸引更多粉丝刷礼物，追求点击率而故意在半夜于骨灰堂门口进行唱歌直播。

民警对其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，告知其相关法律法规，并告诫他不能为了在网上寻刺激，求关

注而违背公序良俗，取景骨灰堂进行直播，更要换位思考，多为附近居民考虑。最终，陈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，并承诺再也不会做出这样出格的事情。

警方提醒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第五十八条规定：违反关于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的法律规定，制造噪声干扰他人正常生活的，处警告，警告后不改正的，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。

黑恶势力 个个喊打  
平安建设 人人参与

扫黑除恶举报方式  
举报电话：0579-87102993或110  
网络举报：微信公众号 永康公安 举报平台  
来信地址：市公安局扫黑除恶办公室  
举报地址：丽州北路1号公安局接访室

关注永康公安微信  
每日获取平安资讯